

证券代码：300090

证券简称：盛运环保

债券代码：112510

债券简称：H7盛运01

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8月



重要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自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关于公司所持金洲慈航部分股份被动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华福证券作为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发行人”或“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风险提示事项报告如下: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所持金洲慈航部分股份被动减持

发行人于2019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所持金洲慈航部分股份被动减持进展及下期处置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兴业证券拟处置公司持有的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洲慈航”)股份数量不超过22,855,826股。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8月1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所持金洲慈航部分股份被动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本期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21	3.00	410.00	0.19
		2019/2/25	3.03	497.34	0.23
	合计			907.34	0.42

截至2019年8月14日发行人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期减持后,公司持有金洲慈航股份109,706,544股,占金洲慈航总股本比例为5.17%,仍为金洲慈航持股5%以上股东。

前次减持预披露情况:根据金洲慈航2019年1月11日已披露2019-03号《关于股东盛运环保所持部分股份被动减持进展及下期处置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兴业证券拟处置公司持有的金洲慈航股份数量不超过22,855,826股。截至2019年8月14日发行人公告披露日,已处置股份数量9,073,394股,剩余可处置股份数量不超过13,782,432股。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对该等股份的处置,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公司取得金洲慈航股票时每股成本为5.96元/股（除权后），如后续兴业证券按目前金洲慈航市场行情处置公司持有的金洲慈航股票，将导致公司亏损扩大，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三、发行人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目前发行人在政府主导下积极寻求其他重组方以及与债权人相关方协商妥善的债务解决办法，努力达成债务延期、和解方案。发行人内部将通过压缩开支、资产处置、寻求地方政府支持等各项措施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减轻公司资金压力。

另外，公司于2019年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公司债权人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向安庆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截至目前，安庆中院正在审查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上述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发行人将积极与关联方、被资助方沟通谈判，加快资金的回收，保障发行人利益；积极解除对外违规担保。

四、风险提示

华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福证券将持续积极跟踪发行人最新动态，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8月19日

